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A类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人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适用的认购费率为0.60%,认购利息为19.76元,则其可得到的A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0.00/(1+0.60%)=99,403.58元
认购费用=100,000.00-99,403.58=596.42元
认购份额=(99,403.58+19.76)/1.00=99,423.34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认购利息为19.76元,可得到99,423.34份A类基金份额。

(2)C类基金份额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资金利息)/C类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人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认购利息为19.76元,则其可得到的C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100,000.00元
认购份额=(100,000.00+19.76)/1.00=100,019.76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认购利息为19.76元,可得到100,019.76份C类基金份额。

4. 认购最低限额
在本基金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进行认购时,投资者以金额申请,每个基金账户首笔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认购费),每笔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认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不受首次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如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则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均以基金公告生效日机构确认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认购和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并在调整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认购申请一旦被受理,即不得撤销。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直销柜台
1. 注意事项:
(1)通过直销柜台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不受首次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2)投资人可以使用存折转账、信汇、电汇或支票等主动付款方式进行认购交款,但不接受现金方式认购。

(3)在直销柜台开立基金及交易账户的基金投资人应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其资金交收账户,以便进行赎回、分红及无效认购(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人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业务办理时间:基金份额发售日9:00-17: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受理)。

(5)请有意认购本基金的个人投资人尽早向直销柜台索取开户和交易业务申请表。个人投资人也可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http://www.westleadfund.com>)上下载有关直销业务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6)直销柜台与代理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个人投资人请勿混用。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开立基金账户
A. 投资人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否则由此引起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人自己承担。
B. 个人投资人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本人及监护人(如有)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复印件)及复印件,监护人(如有)证明文件(如户口簿等)原件及复印件;

若是由代理人办理,委托人无法亲临柜台的,需提供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双方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指定银行账户的同名银行存折或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将用于接收赎回、分红等款项,信用卡暂不接受);
填写的经本人签字确认的《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个人客户);
经本人签字确认的《基金业务传真交易协议书》(如投资者选择传真交易方式);
填写的经本人签字确认的《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个人客户)。
法律法规规定及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2)提出认购申请
A. 个人投资人办理认购申请需准备以下资料:
填写完整的经本人签字确认的《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提供证明已存入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足额认购资金并加盖银行受理章的《资金存单》回单(原件等);
出示本人或监护人(如有)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若是由代理人办理,需提供授权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B. 尚未开户者可同时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交款方式
A. 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个人投资人,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通过汇款等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如下直销账户:
直销账户:
①账户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茂支行
账号:31001520368050001718
②账户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号:216200100101821458

B. 投资人在办理汇款时须注意以下事项:
投资人在“汇款人”栏中填写的汇款人名称必须与认购申请人名称一致。
投资人在银行柜台填写凭证时,请写清用途。投资人应在“汇款备注”栏中准确填写其姓名及认购基金简称及基金代码,并提示银行柜台人员务必准确地传递汇款信息,包括汇款人和备注栏内容。

投资人若未按上述办法办理认购款项,造成认购无效或失败的,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资人认购资金应在当日17:00之前足额汇入本公司指定直销账户。
C. 至募集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或认购失败,款项将退还投资人认购时使用的银行账户:
投资人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投资人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投资人划入的认购金额小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在募集期截止日17:00之前资金未划入本公司指定直销账户的;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或认购失败情形。

(二)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1)注意事项
A. 个人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但认购金额会受相关银行卡单笔认购金额和日交易金额限制。
B. 目前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已开通的银行卡如下:
上海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工商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农业银行、华夏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

C. 业务办理时间:基金份额发售日9:00-17: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受理),发售日每天17:00以后客户提交的认购申请计入下一发售日。但最后一个发售日17:00以后客户提交的认购申请将会被认定为无效申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持有上述银行卡的个人投资人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开户手续,并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本基金的认购,具体交易流程参照本公司网站公告。
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微信公众号“西部利得基金”、直销电子交易网站www.westleadfund.com。

本公司电子交易咨询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三)代销机构
以下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此程序仅供投资人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2. 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1)首先在代销机构营业部开立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如果没有开立资金账户,需携带如下材料到代销机构营业部办理资金账户开户,同时办理基金账户开户:
A. 填写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B.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 营业部指定银行卡的存折(储蓄卡)。

(3)如果已有资金账户,到代销机构营业部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手续:
A.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B. 本人资金账户卡;
C. 填写的《开立代基金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4)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写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3. 注意事项:
(1)个人投资人需本人到代销机构营业部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若有其他重要事项,请以各机构的说明和规定为准。

四、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可以在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代销机构指定的基金销售网点认购。

(一)直销柜台
1. 注意事项:
(1)通过直销柜台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不受首次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认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2)投资人可以使用信汇、电汇或支票等主动付款方式进行认购交款,但不接受现金方式认购。

(3)在直销柜台开立基金及交易账户的基金投资人应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其资金交收账户,以便进行赎回、分红及无效认购(申购)的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人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业务办理时间:基金份额发售日9:00-17: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受理)。

(5)请有意认购本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尽早向直销柜台索取开户和交易业务申请表。机构投资者也可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http://www.westleadfund.com>)上下载有关直销业务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6)直销柜台与代理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表不同,机构投资者请勿混用。

(7)投资人在办理基金账户开户的同时可以办理基金的认购申请手续。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开立基金账户
A. 投资人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否则由此引起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人自己承担。
B.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填写完整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章的《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机构客户);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并已通过年检的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等颁发的注册登记书原件及复印件;

有效税务登记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
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请表》原件及复印件(或指定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预留印鉴;
授权经办人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确认的《基金业务传真交易协议书》(如机构投资者选择传真交易方式);
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的《风险提示及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机构客户);
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机构投资者受益所有人信息收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法律法规规定及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以上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

(2) 提出认购申请
A. 机构投资者在直销柜台认购应提交以下资料:
填写并加盖预留印鉴的《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开户机构指定的,与预留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所述姓名、证件号码一致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提供证明经办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足额认购资金并加盖银行受理章的《资金存入单》(回单联原件等);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预留印鉴。
B. 尚未办理开户手续的投资者可提供规定的资料将开户与认购一起办理。

(3) 认购资金的划拨
A. 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在提出认购申请当日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直销专户,具体账户信息请参见本公告第三部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第(一)条中列示的直销专户。
B. 投资者在办理汇款时须注意以下事项:
机构投资者在填写银行划款凭证时,请写明用途。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办法划付认购款项,造成认购无效的,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资者认购资金应在当日 17:00 之前足额汇入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
C. 至募集期结束,以下情况将被视为无效认购或认购失败,款项将退还投资者认购时使用的银行账户: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或失败的;
投资者划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投资者划入的认购金额小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在募集期截止日 17:00 之前资金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的;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或认购失败情形。
(二) 代销机构
以下开户和认购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此程序仅供机构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2. 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1) 事先在代销机构开立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 如果没有开立资金账户,需携带如下材料到代销机构办理资金账户开户,同时办理基金账户

开户:
A.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B. 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C. 填写妥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D.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E.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公章);
(3) 如果已有资金账户,到代销机构营业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手续:
A. 填写妥的开户申请表;
B. 有效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上述文件需同时提供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C.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D. 开户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E.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加盖机构公章);
F. 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卡。
(4)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写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3. 注意事项
(1) 机构投资者需由授权的业务经办人本人到代销机构营业部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和说明为准。

五、清算与交割
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募集资金将被冻结在基金募集专户中,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投资者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内产生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归投资者所有,在本基金募集结束后,折算为基金份额计入投资者的账户,具体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在募集结束后对基金进行权益登记。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管理人根据登记机构确认的数据,将有效认购资金及其所生利息一并划入在托管行开立的本基金托管账户,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若基金合同达到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在按照规定办理了基金验资和备案手续后公告基金合同生效。

若因未达到备案条件而导致基金合同无法生效,则基金管理人将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已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储蓄存款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 30 天内退还基金认购人。

七、本次发售当事人及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 276 号 901 室-90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耀体路 276 号耀融商务广场 3 号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何方
设立日期:2010 年 7 月 20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864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叁亿柒仟万元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38572888
联系人:朱鑫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谷澍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4,998,303.4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三) 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 276 号 901 室-90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耀体路 276 号耀融商务广场 3 号楼 9 层(邮编 200126)
法定代表人:何方
总机:(021)38572888
传真:(021)38572860
客服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联系人:朱鑫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2. 代销机构
(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李奕鸣
客服热线:95553, 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邓颖
客服热线:4008-888-888 或 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魏明
客服热线: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法定代表人:徐朝晖
联系人:梁承华
客服热线:95582
网址:www.westsec.com
(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葛小波
联系人:庞芝慧
客服热线:96670
网址:www.glsc.com.cn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联系人:陈剑虹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www.esence.com.cn
(7)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刘婧薇、贾鹏
客服热线: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8)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法定代表人:秦波
联系人:秦臻

客服热线:4008211357
网址:www.huajinsc.cn
(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报业大厦14楼、16楼、17楼
法定代表人:张巍
联系人:金文
客服热线:95514/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38-45层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黄辉君
客服热线:95565、4008881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1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联系人:刘海
客服热线:95525
网址:www.elscn.com
(1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联系人:王一彦
客服热线:9555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1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陆晓
客服热线:95530
网址:http://www.dwj.com.cn/
(14)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法定代表人:武晓春
联系人:王奕佳
客服热线:021-68761616
网址:http://www.tclon.com.cn
(15)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滨海大道3165号五矿金融大厦2401
法定代表人:黄海洲
联系人:赵晓博
客服热线: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16) 华宝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70号2、3、4层
法人:刘加海
联系人:冯雨晴
客服电话:400-820-9898
公司网站:www.cnhbstock.com
(1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朱钰
客服热线: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18)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法定代表人:葛新
联系人:孙博超
客服热线:95055-4
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1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昆明路518号北美广场A1002-A10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吴婷
客服热线: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20)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5层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联系人:陈德盛
客服热线:95118
网址:kenterui.jd.com
(2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张仕廷
客服热线:400-032-588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22)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吕柳霞
联系人:李娟
客服热线: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n.com
(23) 宜信普华(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7号楼20层20A1、20A2单元
法定代表人:才殿阳
联系人:魏晨
客服热线: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24)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1号凯石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冯强
客服热线:400-643-3389
网址:www.stonewealth.com
(25)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王敏
客服热线:400-16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26)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宁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喻明珏
客服热线: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27)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法定代表人:CHEN ZHENG JAMES
联系人:文雯
客服热线:4001661188
网址:http://www.new-rand.cn/
(28) 北京创金启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魏素清
客服热线:010-66154828
网址:www.5icf.com
(2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章知方
联系人:于杨
客服热线:400-920-0022
网址:www.licaike.com
(30)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吴煜浩
客服热线:020-89629066
网址:https://www.yingmi.cn

3. 本次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四) 登记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体路276号901室-90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耀体路276号晶耀商务广场3号楼9层
法定代表人:何方
成立时间:2010年7月20日
电话:(021)38572888
传真:(021)38572750
联系人:张骅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五) 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刘佳、黄丽华

(六)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厦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0楼
法定代表人:邹俊
联系电话:(021)2212 2888
传真:(021)6288 1889
联系人:黄小媚
经办注册会计师:黄小媚、张楠